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 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一個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淨額	4	(361,874)	(57,484)
收入	4	324,251	343,451
銷售成本		(236,457)	(280,722)
毛利		87,794	62,72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716,291)	358,6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568)	(13,468)
行政費用		(74,789)	(93,778)
財務成本	7	(10,060)	(422)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15,050)	-
除稅前（虧損）／盈利	6	(1,107,838)	256,263
所得稅	8	(26)	(1,060)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盈利		(1,107,864)	255,203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9	<u>(55,959)</u>	-
本年度（虧損）／盈利		<u>(1,163,823)</u>	<u>255,20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1,094,866)</u>	255,25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55,959)</u>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盈利		<u>(1,150,825)</u>	<u>255,259</u>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應佔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12,998)</u>	(56)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應佔本年度虧損		<u>(12,998)</u>	(56)
		<u>(1,163,823)</u>	<u>255,20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11	<u>(17.69) 港仙</u>	<u>6.98 港仙</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16.83) 港仙</u>	<u>6.98 港仙</u>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盈利	(1,163,823)	255,203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8,800)	33,154
將出售可供出售投資除稅後的公平值虧損／ （收益）重新分類調整至損益	5,390	(31,266)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388)	(398)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6,798)	1,490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170,621)	256,693
以下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7,623)	256,749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	(12,998)	(56)
	(1,170,621)	256,693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75	6,195
無形資產		2,517	-
商譽	12	266,514	-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36,026	-
可供出售投資	13	430,191	195,065
預付款項		2,196	2,196
非流動資產總值		865,419	203,456
流動資產			
存貨		20,925	27,989
應收賬款及票據	14	64,794	37,932
應收貸款及利息		-	30,2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253	9,3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97,500	667,376
現金及等同現金		206,054	36,179
		401,526	809,07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	2,278
流動資產總值		401,526	811,34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6	25,566	16,343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負債		35,773	18,014
應付稅項		-	138
計息其他借款		12,022	201,053
流動負債總值		73,361	235,548
流動資產淨值		328,165	575,80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93,584	779,2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2	146
資產淨值		1,193,412	779,110

權益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97,973	45,286
儲備		1,086,946	733,824
		<u>1,184,919</u>	<u>779,110</u>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		8,493	-
		<u>8,493</u>	<u>-</u>
權益總額		<u><u>1,193,412</u></u>	<u><u>779,110</u></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 1981 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馬寶道 28 號華匯中心 8 樓。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相關商務智能信息技術解決方案、證券投資及買賣以及放債。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之上市股本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既存權利賦予集團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的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而編製，並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之業績於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均歸屬於集團之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性股東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性股東權益出現負數結餘。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面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所列之三項控制權條件之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之綜合與(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性股東權益之先前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依據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準，之前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收益表或保留盈利（視何者屬適當）。

(b)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於編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綜合入賬例外情況之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本	合營安排：收購權益的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規管遞延賬目
2012 至 2014 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的該等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澄清，倘披露產生的資料並不重大，實體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提供特定披露（即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有特定要求清單或將其列為最低要求）。該等修訂亦就為披露目的匯集及分析資料的基準提供指引。該等修訂強調，當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特定要求並不足以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特定交易、其他事項及情況對實體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的影響時，則實體應考慮提供額外的披露。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實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應與由集團所產生的分開列示，及應根據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區分為：(i)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分佔項目；及(ii)當符合特定條件時隨後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分佔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之修訂就收購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業務合併」所界定之業務的合營業務會計處理提供指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訂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及其他準則有關業務合併之相關會計原則應予以應用。該等修訂亦要求合資經營者須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及業務合併的其他準則規定的有關資料。該等修訂將對於 201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按未來適用法應用。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有關交易，因此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監管遞延賬目」說明監管遞延賬目結餘為不會根據其他準則確認為資產或負債，但符合資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作遞延處理的開支或收入金額，原因是價格監管部門在對受價格監管的貨品或服務制定價格時已計入或預期將計入該部分金額，令實體可就有關貨品或服務向客戶收取該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允許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資格人士繼續沿用過往公認會計原則的費率監管會計政策，而只作有限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規定須在資產負債表單獨呈列監管遞延賬目結餘，並在綜合損益表單獨呈列該等結餘的變動。該準則要求作出有關導致確認監管遞延賬目結餘的費率監管形式的性質及相關風險的披露。由於本集團現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且並未涉及任何費率受監管的活動，故該準則並不適用。

此週期年度改進包括四項準則之修訂，詳情如下：

該等修訂就實體將資產（或出售組別）從持作出售重新分類為持作向擁有人分派（反之亦然）作出具體指引。有關修訂澄清，上述轉變應視為原出售計劃之延續，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所載有關出售計劃轉變之規定並不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提供額外指引，澄清就有關已轉讓資產之披露規定而言，一項有效合約是否持續參與一項已轉讓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澄清，抵銷披露規定不適用於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除非該等披露對最近期年報所報告資料作出重大更新。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澄清就離職後福利責任使用的折現率應參考優質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之市場收益釐定。應以將予支付福利的幣種的匯率評估優質企業債券的市場交投活躍度。若該優質企業債券並無該幣種的交投活躍市場，應採用以該幣種計值的政府債券於報告期末的市場收益代替。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分部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產品或提供不同服務及要求不同商業策略，故各分部獨立管理。

服裝產品貿易分部已於 2016 年 11 月 21 日出售，並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本附註分部資料並不包括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之營運概要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包裝產品分部 | - 生產及銷售鐘錶盒、珠寶盒、眼鏡盒、包裝袋及小袋以及陳列用品，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及線上廣告展示服務 |
| 財務投資分部 | - 證券投資及買賣以及放債 |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是根據可呈報分部盈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盈利或虧損的計量）而評估。計量經調整除稅前盈利或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的計量方法一致，惟該計量不包括財務成本、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及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年內概無分部間銷售或轉讓（2015 年：無）。由於中央收益及成本並不包括於分部業績計量（由主要營運決策人用於評估業績表現），因此並不會分配予經營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包裝產品		財務投資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集團收入	317,746	341,349	6,505	2,102	324,251	343,4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	-	(361,874)	(57,484)	(361,874)	(57,484)
分部收入	<u>317,746</u>	<u>341,349</u>	<u>(355,369)</u>	<u>(55,382)</u>	<u>(37,623)</u>	<u>285,967</u>
分部業績	<u>(251,922)</u>	<u>12,837</u>	<u>(360,884)</u>	<u>(59,538)</u>	<u>(612,806)</u>	<u>(46,701)</u>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收益及 虧損					(452,757)	355,09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17,165)	(31,707)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15,050)	-
財務成本					(10,060)	(422)
除稅前（虧損）／盈利					<u>(1,107,838)</u>	<u>256,263</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6,306	214	-	-	6,306	214
銀行利息收入						
- 經營分部	208	105	-	-	208	105
- 未分配					-	1
					<u>208</u>	<u>106</u>
折舊						
- 經營分部	2,526	2,683	-	-	2,526	2,683
- 未分配					-	122
					<u>2,526</u>	<u>2,805</u>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558	-	-	-	5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 相關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虧損，淨額	-	(18,227)	-	-	-	(18,227)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85)	3,699	-	-	(85)	3,699
其他應收賬款撇銷	1,798	-	-	-	1,798	-
商譽減值虧損	263,558	-	-	-	263,558	-

自外部客戶所得收入根據該等客戶所在地分析如下：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包裝產品：		
- 香港及中國	171,925	155,533
- 歐洲	80,725	103,158
- 南北美洲	43,841	57,671
- 其他	21,255	24,987
	<u>317,746</u>	<u>341,349</u>
財務投資：		
- 香港	(355,369)	(55,382)
	<u>(37,623)</u>	<u>285,967</u>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商譽除外）的地區位置分析如下：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香港	568,348	196,096
中國	30,557	7,360
	<u>598,905</u>	<u>203,45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列出。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包裝產品分部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 10% 以上的個別客戶如下：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客戶 A	<u>94,452</u>	<u>94,127</u>

4. 收入

收入即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提供服務的價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淨額以及投資組合之利息及股息收入。年內於收入確認之各重大類別金額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294,673	341,349
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	12,818	-
線上廣告展示服務收入	10,255	-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	1,668	210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4,837	1,6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246
	<u>324,251</u>	<u>343,451</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u>(361,874)</u>	<u>(57,484)</u>

* 年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出售上市股本投資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 356,927,000 港元 (2015年：677,990,000 港元)。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8	106
銷售廢棄材料	320	34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7,295	352,62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5,451)	30,58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	5,744
視作部分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收益	1,076	-
租金收入	-	240
匯兌差額，淨額	(727)	(71)
商譽減值虧損	(263,558)	-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85	(3,69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453,834)	-
其他應收賬款撇銷	(1,79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相關預付土地租賃 款項虧損，淨額	-	(18,227)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虧損	-	(9,164)
其他	93	211
	<u>(716,291)</u>	<u>358,686</u>

6. 除稅前（虧損）／盈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盈利已扣除：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薪酬	1,000	1,270
出售存貨的成本	236,457	280,164
折舊	2,526	2,80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268
無形資產攤銷	132	-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9,795	3,034
研發成本	3,148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95,258	75,0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957	9,377
	<u>105,215</u>	<u>84,448</u>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51,700
賺取租金收入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保養）	-	4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558
	<u>-</u>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核數師薪酬	39	-
出售存貨的成本	387	-
折舊	699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3,61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6	-
	<u>3,676</u>	<u>-</u>
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	3,010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0,830	-
	<u>20,830</u>	<u>-</u>

* 此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成本」。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4,653	422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5,407	-
	<u>10,060</u>	<u>422</u>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稅項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1,00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2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年內撥備	-	-
	<u>-</u>	<u>1,064</u>
遞延稅項	<u>26</u>	<u>(4)</u>
	<u>26</u>	<u>1,060</u>

香港利得稅乃按來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 16.5% (2015 年：16.5%) 計算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來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 15% 及 25% (2015 年：25%) 計算。由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盈利或有自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用作抵銷彼等於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應課稅盈利。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 2016 年 3 月 7 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Bay Wisdom Limited (「Bay Wisdom」) 收購四間主要從事服裝產品貿易的附屬公司 (統稱為「Bay Wisdom 集團」)。本集團於 2016 年 11 月 21 日出售其於 Bay Wisdom 集團的全部股權。

服裝產品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及自 2016 年 3 月 7 日 (收購日期) 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出售日期) 期間之相關業績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收入	880
銷售成本	<u>(21,217)</u>
毛損	(20,33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3,0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19)
行政費用	<u>(26,610)</u>
除稅前虧損	(54,673)
所得稅開支	<u>-</u>
除稅後虧損	(54,673)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u>(1,286)</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u>(55,959)</u>

截至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2016 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78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33,439</u>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u><u>(347)</u></u>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2015 年：無）。

11. 本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i)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虧損）／盈利	<u>(1,150,825)</u>	<u>255,259</u>
	'000	'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503,700</u>	<u>3,655,792</u>

(i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虧損）／盈利	<u>(1,094,866)</u>	<u>255,259</u>
	'000	'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503,700</u>	<u>3,655,792</u>

用於計算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內配售股份。

由於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2. 商譽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 月 1 日及 2016 年 1 月 1 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	-
收購附屬公司	533,94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3,875)
持續經營業務之減值虧損	(263,558)
	<hr/>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扣除淨累計減值虧損	266,514
	<hr/> <hr/>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530,072
累計減值虧損	(263,558)
	<hr/>
賬面淨值	266,514
	<hr/> <hr/>

商譽已分配至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1)於 2016 年收購並出售的一組從事服裝產品貿易的附屬公司（「WWM 集團」）及(2)於 2016 年收購的一組從事包裝產品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的附屬公司（「Apex 集團」）。

就視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 Apex 集團而言，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間之後的現金流量採用增長率 3% 推算。所用增長率並無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二維碼業務使用的稅前折現率 22.16% 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估計乃根據有關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低於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的部分約 263,558,000 港元計算，因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263,558,000 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每年增長率下調 3% 及毛利率下調 3%，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約 86,388,000 港元及 39,496,000 港元。

13. 可供出售投資

	附註	2016 年 千港元	2015 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a)	-	25,040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b)		
公司 A	(c)	67,397	90,000
公司 B	(d)	46,163	80,025
公司 C	(e)	316,631	-
		<u>430,191</u>	<u>195,065</u>

附註：

(a)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賬面總額為 25,040,000 港元之本集團上市可供出售投資已抵押予一間香港持牌證券公司以擔保本集團獲提供之孖展信貸。所有上市可供出售投資均已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出售。

(b) 非上市股本投資與於三間（2015 年：兩間）私人實體的投資有關，乃持有作長期策略用途。公司 A、公司 B 及公司 C 分別從事提供諮詢及金融服務、物業控股、證券貿易投資及放債。

於報告期末，該等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原因為合理公平值估計的範圍甚廣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c)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公司 A 及其附屬公司因其投資價值下跌而產生重大虧損。本公司管理層已對公司 A 及其附屬公司的最新財務狀況及每股資產淨值進行審閱，結論認為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客觀證據表明存在減值。經參考最新財務資料，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約 22,603,000 港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 3.95%（2015 年：3.98%）的股權，有關投資的賬面值約為 67,397,000 港元（2015 年：90,000,000 港元）。

(d)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擁有公司 B 已發行股本約 2.54%（2015 年：2.71%）。本公司管理層已評估最近市場交易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結論認為有關投資的公平值大幅低於投資成本並決定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確認減值 33,862,000 港元。

(e)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認購公司 C 的 13,600,000 股股份，佔公司 C 經擴大股本的 11.78%，代價以發行本公司 2,040,000,000 股股份支付。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完成日期 2016 年 7 月 19 日之市價每股 0.35 港元計算，以發行本公司 2,040,000,000 股股份支付的投資成本為 714,000,000 港元。於初步確認時，公司 C 的 11.78% 股權公平值乃根據本公司所發行股份於收購日期的市場價值釐定，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平值可更可靠地計量。本公司管理層已根據公司 C 及其附屬公司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資產淨值的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由於公司 C 及其附屬公司自收購日期起產生重大虧損，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約 397,369,000 港元。

14.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64,872	38,352
減值	(78)	(420)
	<u>64,794</u>	<u>37,932</u>

本集團與其包裝產品分部客戶的交易條款，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主要以記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於 30 至 60 日。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償還應收賬款，並已設立信貸監控部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欠。基於上述原因以及本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應收賬款及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1 個月內	34,952	22,425
1 至 2 個月	13,001	9,523
2 至 3 個月	3,536	4,944
超過 3 個月	13,305	1,040
	<u>64,794</u>	<u>37,932</u>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 1 月 1 日	420	340
已確認減值虧損	143	3,767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257)	(3,619)
已撥回減值虧損	(228)	(68)
	<u>78</u>	<u>420</u>

上述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在撥備前賬面值 78,000 港元（2015 年：420,000 港元）的個別已減值的應收賬款作出的撥備 78,000 港元（2015 年：420,000 港元）。

該等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乃來自陷入財政困難或拖欠款項之客戶。

未被個別或集體界定為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既無過期亦未減值	26,428	30,756
已過期少於1個月	5,466	5,125
已過期超過1個月	32,900	2,051
	<u>64,794</u>	<u>37,932</u>

既無過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來自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大量不同客戶。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乃來自與本集團有著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附註 i）	97,500	517,376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按公平值（附註 ii）	-	150,000
	<u>97,500</u>	<u>667,376</u>

附註：

- (i) 於2016年12月31日，上述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ii) 於初步確認時由管理層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2016年12月31日，賬面總額為97,500,000港元（2015年：517,376,000港元）之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已抵押予一間香港証券公司以擔保本集團獲提供之孖展信貸。

於2015年12月23日，本集團認購一間非上市私營公司本金金額為150,000,000港元於2018年12月22日到期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有權按換股價30港元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5,000,000股發行人普通股。

於2016年7月19日，發行人按面值提早贖回可換股票據。

16.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4,375	12,797
1至2個月	6,748	2,507
2至3個月	1,706	810
超過3個月	2,737	229
	<u>25,566</u>	<u>16,343</u>

應付賬款及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30至60日內結算。

17. 股本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2015年：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9,797,311,301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2015年：4,528,628,779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97,973</u>	<u>45,286</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15年1月1日		143,765,993	14,377	18,733	33,110
股份拆細	(a)	1,293,893,937	-	-	-
第一次發行紅股	(b)	1,437,659,930	14,376	-	14,376
第二次發行紅股	(c)	718,829,965	7,188	-	7,188
行使購股權	(d)	359,414,982	3,594	141,554	145,148
配售新股	(e)	575,063,972	5,751	86,259	92,010
		<u>4,528,628,779</u>	<u>45,286</u>	<u>246,546</u>	<u>291,832</u>
股份發行開支		-	-	(2,767)	(2,767)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		4,528,628,779	45,286	243,779	289,065
發行股份	(f)	575,063,972	5,751	101,174	106,925
發行股份	(g)	2,040,000,000	20,400	693,600	714,000
配售新股	(h)	420,738,550	4,207	113,600	117,807
發行股份	(i)	600,000,000	6,000	231,000	237,000
配售新股	(j)	1,632,880,000	16,329	391,891	408,220
		<u>9,797,311,301</u>	<u>97,973</u>	<u>1,775,044</u>	<u>1,873,017</u>
股份發行開支		-	-	(5,616)	(5,616)
於2016年12月31日		<u>9,797,311,301</u>	<u>97,973</u>	<u>1,769,428</u>	<u>1,867,401</u>

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內每一股0.1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拆細為十股每股0.01港元的經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已於2015年1月2日完成。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舉行的同一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亦已批准按於記錄日期（即釐定第一次發行紅股配額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股份拆細後）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第一次發行紅股」）。第一次發行紅股已於2015年1月15日完成。

- (c) 根據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於 2015 年 5 月 18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按於記錄日期（即釐定第二次發行紅股配額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四股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發行另一紅股（「第二次發行紅股」）。第二次發行紅股已於 2015 年 6 月 3 日完成。
- (d) 359,414,982 份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 0.26 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 359,414,982 股股份，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約 93,448,000 港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金額 51,700,000 港元已從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本溢價賬。
- (e) 於 2015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 0.16 港元向若干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 575,063,972 股普通股，籌得總額（扣除開支前）約 92,010,000 港元作為本公司額外營運資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f) 於 2015 年 6 月 25 日，根據日期為 2015 年 4 月 21 日、2015 年 4 月 29 日、2015 年 5 月 13 日、2015 年 5 月 15 日及 2015 年 6 月 8 日之若干有條件配售協議及補充協議，本集團按配售價每份認股權證 0.01 港元向 16 名獨立承配人分別發行 287,531,980 份及 287,531,992 份附帶強制行使權的非上市認股權證（「股份認股權證」），認購價分別為每份認股權證 0.56 港元及 0.608 港元。

根據本集團與股份認股權證持有人訂立的日期為 2015 年 12 月 2 日的協議（「認購及註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註銷所有尚未行使股份認股權證（「註銷」）及股份認股權證持有人同意按每股 0.16 港元之價格認購合共 575,063,972 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總認購價為約 92,010,000 港元。認購於 2016 年 2 月 4 日完成。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 5,751,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86,259,000 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其他股本工具約 14,915,000 港元已於認購後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g) 於 2016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向萬贏資本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 2,040,000,000 股股份，以認購萬贏資本有限公司 11.78% 之經擴大股份。本公司於收購完成日期的股價為每股 0.35 港元。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 20,400,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693,600,000 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h) 於 2016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 0.28 港元向若干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 420,738,550 股普通股並共籌得約 117,807,000 港元（扣除開支前），該款項已用於償付收購 Apex 集團之現金代價及關連股東之貸款，剩餘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用途。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 4,207,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113,600,000 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i) 於 2016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向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 600,000,000 股股份，作為收購 Apex 集團的部分代價。交易已於 2016 年 8 月 19 日完成。本公司股份於收購日期的市價為每股 0.395 港元。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 6,000,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231,000,000 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j) 於 2016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 0.25 港元向若干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 1,632,880,000 股股份並共籌得約 408,220,000 港元（扣除開支前），該款項已用於贖回承兌票據及擴大及發展本公司新收購的二維碼包裝業務。本公司之股本已增加約 16,329,000 港元及股份溢價約 391,891,000 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18. 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24 日的公告，根據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24 日的有關收購協議，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同意收購中國的信碼互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信碼互通」）（「收購事項」）。此外，根據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2 月 21 日之公告，經與信碼互通之賣方進一步磋商後，收購事項訂約方已同意將收購事項之代價由人民幣 78,000,000 元下調至人民幣 55,000,000 元，預期將於 2017 年 3 月至 4 月完成。
- (b) 於 2017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根據 2012 年 5 月 18 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授出合共 119,700,000 份購股權，附帶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19,700,000 股。該等購股權將於 2018 年 7 月 2 日歸屬，承授人可於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止（包括首尾兩日）4 年內行使，行使價為每股 0.335 港元。緊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 0.285 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 201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7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 1,200,000,000 港元，而 2015 年財政年度為盈利 255,300,000 港元。上述虧損乃主要由於股票市場顯著波動及已發展經濟體和中國普遍放緩，導致財務投資虧損 360,900,000 港元及非上市投資減值虧損 453,800,000 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包裝業務錄得收入 317,700,000 港元（2015 年：341,300,000 港元），減幅為 6.9%。年內銷售收入持續下滑由於全球消費產品需求持續疲弱。新收購的二維碼產品包裝及解決方案業務自 2016 年 8 月以來錄得收入 23,100,000 港元，僅反映四個月業績。在生產包裝盒產生盈利 9,300,000 港元、出售一間工業物業控股公司權益產生一次性收益 7,300,000 港元，主要被二維碼業務的商譽減值虧損 263,600,000 港元所抵銷的綜合影響下，該分部整體錄得虧損 251,900,000 港元（2015 年：盈利 12,800,000 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投資錄得虧損 360,900,000 港元（2015 年：59,500,000 港元），受未預見的經濟及政治波動與突發事件影響，上市股本投資錄得公平值虧損及出售虧損分別為 172,800,000 港元及 189,100,000 港元。

此外，因報告期末資產值減少，本集團就非上市投資確認減值虧損 453,800,000 港元。

年內，為實現業務多元化，本集團開始進軍服裝業，將業務範圍拓展至時裝設計及銷售。2016 年初，本集團收購多間透過網上購物平台從事銷售服裝產品業務的公司。然而，該等公司自收購後經營業績遠遜預期，未能產生資本回報。為此，本集團在年底前作出一個艱難決定出售該等公司以中斷榨取現金。期內僅錄得銷售收入 900,000 港元，虧損 56,000,000 港元。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分別約 97,500,000 港元及 566,200,000 港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投資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百分比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減值虧損	公平值/賬面值		佔本集團資產 淨值百分比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u>可供出售投資</u>							
<u>非上市投資</u>							
Freewill Holdings Limited (「Freewill」)	14,550,000	2.54	33,862	46,163	80,025	3.87	80,025
Co-Lead Holdings Limited (「Co-Lead」)	225	3.95	22,603	67,397	90,000	5.65	90,000
萬贏資本有限公司(「萬贏」)	13,600,000	11.78	397,369	316,631	-	26.53	714,000
			<u>453,834</u>	<u>430,191</u>	<u>170,025</u>	<u>36.05</u>	<u>884,025</u>

投資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百分比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分佔一間 合營公司虧損	賬面值		佔本集團資產 淨值百分比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u>於合營公司的投資</u>							
<u>非上市投資</u>							
FreeOpt Holdings Limited (「FreeOpt」)	1,500,000	39.16%	(13,974)	136,026	-	11.40	150,000

投資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百分比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公平值變動之 未變現虧損	已收股息	公平值/賬面值		佔本集團資產 淨值百分比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u>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u>								
<u>上市投資</u>								
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136)(「恒騰」)	250,000,000	0.34	65,903	-	97,500	-	8.17	163,403

Freewill 主要從事物業投資、投資顧問及金融服務、證券買賣投資及放貸。

Co-Lead 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業務。其投資組合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證券。

萬贏主要從事金融服務及放貸活動。

FreeOpt 主要從事提供融資及放貸業務。

恒騰主要從事投資及買賣證券、提供融資、物業投資以及製造及銷售照相產品配件。

反全球化及政治不滿日漸升溫將威脅全球經濟增長，金融市場前景亦不容樂觀。地緣政治將成為阻礙全球經濟增長的重要不確定性因素。本集團將時刻密切監察投資組合，主動評估及積極管理所涉及的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架構

於年內，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及審慎管理財務狀況。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短期借款 12,000,000 港元（2015 年：201,100,000 港元），實際年利率為 8%，並持有現金結餘 206,100,000 港元（2015 年：36,200,000 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為借貸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為零（2015 年：21.2%）。

資本架構

於年內，本公司發行 2,040,000,000 股股份用以認購萬贏股份，並發行 600,000,000 股股份作為收購二維碼業務的部分代價。此外，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 0.16 港元、0.28 港元及 0.25 港元分別配售 575,063,972 股、420,738,550 股及 1,632,880,000 股股份，共籌得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 612,400,000 港元。截至本財政年度末，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使用情況概述如下：(i)92,000,000 港元用於償還部分來自萬贏資源有限公司授出之貸款；(ii)110,400,000 港元及 3,200,000 港元分別用於償付收購二維碼業務的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之現金代價，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iii)263,400,000 港元用於悉數贖回為收購二維碼業務而發行的承兌票據；(iv)4,400,000 港元用於為二維碼業務購置廠房及設備；及(v)4,000,000 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資產抵押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孖展貸款為 12,000,000 港元（2015 年：2,600,000 港元）已由賬面值約 97,500,000 港元（2015 年：542,400,000 港元）之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5 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少量以人民幣計值，而開支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當前金融市場狀況，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就人民幣貨幣風險從事任何外匯對沖產品。然而，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控匯率波動並積極管理所涉及的貨幣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於年內，本公司間接收購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透雲」）的全部權益。上海透雲主要業務為向中國快速消費品行業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以及「一物一碼」商務智能信息技術解決方案。

年結前，本集團出售年初收購的一連串主要從事服裝產品業務的公司。該項出售乃主要由於該等公司自收購後業績未如理想以致產生虧損。

僱員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約 1,041 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按僱員的功績、資歷及能力而定。除薪金及年終獎金外，薪酬待遇亦包括購股權計劃、公積金供款、醫療及人壽保險。

展望

經歷 2016 年的動盪後，全球化整體放緩及保護主義抬頭，加上英國硬脫歐及美國新總統的政策，將成為來年全球貿易的阻礙。反貿易趨勢可能波及企業利潤令人擔憂。從高科技領域帶來正面的挑戰到不確定性，本集團將以更快的速度加強產品戰略為新增長及擴張的支柱。本集團已策略性地將重點轉移至密集研發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業務及解決方案。本集團樂觀認為，該項技術將帶來巨大的平台延伸效應，有望擴大收入來源及帶來盈利增長。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為業務尋找更多結合點，以提供更廣泛及更全面的服務，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

企業管治

於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認同，本公告所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草擬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相同。大華馬施雲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大華馬施雲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實務，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登載 2016 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ouyun.com.hk。2016 年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該兩個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亮

香港，2017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王亮先生（主席）
杜東先生
老元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夏其才先生
杜成泉先生